

後漢書

傳十二

十四

後漢書卷八十三

逸民列傳第七十三

易稱「遯之時義大矣哉」。又曰：「不事王侯，高尚其事。」是以堯稱則天，不屈潁陽之高；^(一)武盡美矣，終全孤竹之絜。^(二)自茲以降，風流彌繁，長往之軌未殊，而感致之數匪一。或隱居以求其志，或回避以全其道，^(三)或靜己以鎮其躁，^(四)或去危以圖其安，^(五)或垢俗以動其槩，^(六)或疵物以激其清。^(七)然觀其甘心畎畝之中，憔悴江海之上，^(八)豈必親魚鳥樂林草哉，亦云性分所至而已。^(九)故蒙恥之賓，屢黜不去其國；^(十)蹈海之節，千乘莫移其情。^(十一)適使矯易去就，則不能相爲矣。^(十二)彼雖硜硜有類沽名者，^(十三)然而蟬蛻醫埃之中，自致寰區之外，異夫飾智巧以逐浮利者乎！荀卿有言曰：「志意脩則驕富貴，道義重則輕王公」也。^(十四)

(一) 潁陽謂巢、許也。

(二) 孤竹謂夷、齊也。

〔三〕論語孔子曰：「隱居以求其志，行義以達其道。」求志謂長沮、桀溺，全道若薛方詭對王莽也。

〔四〕謂蓬萌之類也。

〔五〕四皓之類也。

〔六〕謂申徒狄、鮑焦之流也。

〔七〕梁鴻、嚴光之流。

〔八〕莊子曰：「舜以天下讓北人無擇，無擇曰：『異哉，后之爲人也！居於畎畝之中而遊堯之門，不若是而已。』」又曰：「就藪澤，處閑曠，此江海之士，避代之人，閑暇者之所好也。」

〔九〕分音符問反。

〔一〇〕列女傳曰：「柳下惠死，其妻誄之曰：『蒙恥救人，德彌大兮。雖遇三黜，終不敵兮。』」

〔一一〕史記曰：魯連謂新垣衍曰：「秦卽爲帝，則魯連蹈東海死耳。」魯連下聊城，田單爵之，魯連逃隱於海上也。

〔一二〕人各有所尚，不能改其志。孔子聞長沮、桀溺之言，乃告子路曰：「天下有道，丘不與易也。」

〔一三〕論語曰：「孔子擊磬於衛，有荷蕢而過孔氏之門者。曰：『有心哉！擊磬乎？』」既而曰：「鄙哉！硯硯乎，莫己知也。」又「子貢曰：『有美玉於斯，蘊積而藏諸？求善價而沽諸？』」孔子曰：「沽之哉！沽之哉！我待價者也。」

沽謂街賣也。

〔一四〕荀卿子之文也。

漢室中微，王莽篡位，士之蘊藉義憤甚矣。是時裂冠毀冕，相攜持而去之者，蓋不可勝數。〔一〕楊雄曰：「鴻飛冥冥，弋者何篡焉。」言其違患之遠也。〔二〕光武側席幽人，求之若

不及，^(三)旌帛蒲車之所徵責，相望於巖中矣。^(四)若薛方、逢萌聘而不肯至，^(五)嚴光、周黨、王霸至而不能屈。羣方咸遂，志士懷仁，斯固所謂「舉逸民天下歸心」者乎！^(六)肅宗亦禮鄭均而徵高鳳，以成其節。自後帝德稍衰，邪孽當朝，處子耿介，羞與卿相等列，至乃抗憤而不顧，多失其中行焉。蓋錄其絕塵不反，^(七)同夫作者，列之此篇。^(八)

〔一〕左傳曰：「王使詹桓伯辭於晉曰：『伯父若裂冠毀冕，拔本塞原。』」毛詩序曰：「百姓莫不相攜持而去之。」

〔二〕「纂」字諸本或作「慕」，法言作「纂」。宋衷曰：「纂，取也。鴻高飛其翼薄天，雖有弋人，何施巧而取也。喻賢者隱處，不離暴亂之害也。」然今人謂以計數取物爲纂，纂亦取也。

〔三〕國語曰：「越王夫人去笄側席而坐。」章昭注云：「側猶特也。禮，憂者側席而坐。」前書公孫弘贊曰：「上方欲用文武，求之如弗及。」

〔四〕毛詩序曰：「干旄，美好善也。」其詩曰：「孑孑干旄，在浚之城。」易賁卦六五曰：「賁于丘園，束帛戔戔。」蒲車，以蒲裹輪，取其安也。前書武帝以蒲車徵魯申公也。

〔五〕前書薛方字子容。

〔六〕論語文也。

〔七〕莊子曰：「顏回問於仲尼曰：『夫子步亦步，夫子趨亦趨，夫子馳亦馳，夫子奔（轍）（軼）絕塵，則回諒若乎後矣。』」司馬彪注云：「言不可及也。」韓詩外傳曰：「山林之士，往而不能反。」

〔八〕論語曰：「賢者避代，其次避地，其次避色，其次避言。子曰：『作者七人矣。』」

野王二老者，不知何許人也。初，光武貳於更始，會關中擾亂，遣前將軍鄧禹西征，送之於道。既反，因於野王獵，路見二老者即禽。^(一)光武問曰：「禽何向？」並舉手西指，言「此中多虎，臣每即禽，虎亦即臣，大王勿往也」。光武曰：「苟有其備，虎亦何患。」父曰：「何大王之謬邪！昔湯即桀於鳴條，而大城於亳；^(二)武王亦即紂於牧野，而大城於鄆。^(三)彼二王者，其備非不深也。是以即人者，人亦即之，雖有其備，庸可忽乎！」光武悟其旨，顧左右曰：「此隱者也。」將用之，辭而去，莫知所在。

^(一)即，就也。易曰「即鹿無虞」也。

^(二)帝王紀曰：「桀卒於鳴條，乃在東夷之地。或言陳留平丘今有鳴條亭也。唯是」^(三)孔安國注尚書云，鳴條在安邑西。考三說之驗，孔爲近之。」

^(三)杜預注左傳曰：「今河南也。河南縣西有鄆鄆陌。」

向長字子平，^(一)河內朝歌人也。隱居不仕，性尚中和，好通老、易。貧無資食，好事者

更饋焉，受之取足而反其餘。王莽大司空王邑辟之，連年乃至，欲薦之於莽，固辭乃止。潛隱於家。讀易至損益卦，喟然歎曰：「吾已知富不如貧，貴不如賤，但未知死何如生耳。」建武中，男女娶嫁既畢，勅斷家事勿相關，當如我死也。於是遂肆意，與同好北海禽慶俱遊五嶽名山，竟不知所終。

〔一〕高士傳「向」字作「尙」。

〔二〕易損卦曰：「二簋可用享。」損益盈虛，與時偕行。」益卦曰「損上益下，人說無疆」也。

〔三〕前書慶字子夏。

逢萌字子康，北海都昌人也。家貧，給事縣爲亭長。時尉行過亭，萌候迎拜謁，既而擲楯歎曰：「大丈夫安能爲人役哉！」遂去之長安學通春秋經。時王莽殺其子宇，萌謂友人曰：「三綱絕矣！」不去，禍將及人。卽解冠挂東都城門，歸，將家屬浮海，客於遼東。

〔一〕亭長主捕盜賊，故執楯也。

〔二〕前書莽隔絕平帝外家衛氏，字恐帝大後見怨，以爲莽不可諫而好鬼神，卽夜持血灑莽第門。吏發覺之，莽執宇送

獄，飲藥而死。

〔三〕謂君臣、夫婦、父子。

〔四〕漢宮殿名：「東都門今名青門也。」前書音義曰：「長安東郭城北頭第一門。」

萌素明陰陽，知莽將敗，有頃，乃首戴瓦盎，〔一〕哭於市曰：「新乎新乎！」〔二〕因遂潛藏。

〔一〕盎，盆也。

〔二〕王莽爲新都侯，及篡，號新室，故哭之。

及光武卽位，乃之琅邪勞山，〔一〕養志脩道，人皆化其德。

〔一〕在今萊州卽墨縣東南，有大勞、小勞山。

北海太守素聞其高，遣吏奉謁致禮，萌不荅。太守懷恨而使捕之。吏叩頭曰：「子康大賢，天下共聞，所在之處，人敬如父，往必不獲，祇自毀辱。」太守怒，收之繫獄，更發它吏。行至勞山，人果相率以兵弩捍禦，吏被傷流血，奔而還。後詔書徵萌，託以老耄，迷路東西，語使者云：「朝廷所以徵我者，以其有益於政，尙不知方面所在，安能濟時乎？」即使駕歸。連徵不起，以壽終。

初，萌與同郡徐房、平原李子雲、王君公相友善，並曉陰陽，懷德穢行。房與子雲養徒各千人，君公遭亂獨不去，僮牛自隱。〔一〕時人謂之論曰：「避世牆東王君公。」〔二〕

〔一〕僧謂平會兩家賣買之價。

〔二〕嵇康高士傳曰：「君公明易，爲郎。數言事不用，乃自汙與官婢通，免歸。詐狂儉牛，口無二價」也。

周黨字伯況，太原廣武人也。家產千金。少孤，爲宗人所養，而遇之不以理，及長，又不還其財。黨詣鄉縣訟，主乃歸之。既而散與宗族，悉免遣奴婢，遂至長安遊學。

初，鄉佐嘗衆中辱黨，黨久懷之。〔一〕後讀春秋，聞復讎之義，〔二〕便輟講而還，與鄉佐相聞，期剋鬪日。既交刃，而黨爲鄉佐所傷，困頓。鄉佐服其義，與歸養之，數日方蘇，既悟而去。自此勅身脩志，州里稱其高。

〔一〕續漢志鄉佐主收賦稅者。

〔二〕春秋經書「紀侯大去其國」。公羊傳曰：「大去者何？滅也。孰滅之？齊滅之。曷爲不言齊滅之？爲襄公諱也。齊襄公九世祖哀公享於周，紀侯譖之也，故襄公歸於紀。九世猶可復讎乎？雖百世可也。」

及王莽竊位，託疾杜門。自後賊暴從橫，殘滅郡縣，唯至廣武，過城不入。

建武中，徵爲議郎，以病去職，遂將妻子居颍池。復被徵，不得已，乃著短布單衣，赍皮綃頭，待見尙書。〔一〕及光武引見，黨伏而不謁，自陳願守所志，帝乃許焉。

〔一〕以穀樹皮爲綃頭也。綃頭，解見向栩傳。黨服此〔詣〕尙書，以待見也。

博士范升奏毀黨曰：「臣聞堯不須許由、巢父，而建號天下；周不待伯夷、叔齊，而王道以成。伏見太原周黨、東海王良、山陽王成等，蒙受厚恩，使者三聘，乃肯就車。及陛見帝廷，黨不以禮屈，伏而不謁，偃蹇驕悍，同時俱逝。黨等文不能演義，武不能死君，釣采華名，庶幾三公之位。臣願與坐雲臺之下，考試圖國之道。不如臣言，伏虛妄之罪。而敢私竊虛名，誇上求高，皆大不敬。」書奏，天子以示公卿。詔曰：「自古明王聖主必有不賓之士。伯夷、叔齊不食周粟，太原周黨不受朕祿，亦各有志焉。其賜帛四十匹。」黨遂隱居黽池，著書上下篇而終。邑人賢而祠之。

初，黨與同郡譚賢、伯升、鴈門殷謨君長，俱守節不仕王莽世。建武中，徵並不到。

王霸字儒仲，太原廣武人也。少有清節。及王莽篡位，弃冠帶，絕交宦。建武中，徵到尙書，拜稱名，不稱臣。有司問其故。霸曰：「天子有所不臣，諸侯有所不友。」〔一〕司徒侯霸讓位於霸。閭陽毀之曰：「太原俗黨，儒仲頗有其風。」遂止。〔二〕以病歸。隱居守志，茅屋蓬戶。連徵不至，以壽終。

〔二〕禮記曰：「儒有上不臣天子，下不事諸侯。」

〔三〕皇甫謐高士傳曰：「故梁令閭陽」也。前書曰：「太原多晉公族子孫，以詐力相傾，矜夸功名，報仇過直。」漢興，號爲難化，常擇嚴猛將，或任殺伐爲威。父兄被誅，子弟怨憤，至告訐刺史，二千石。」

嚴光字子陵，一名遵，會稽餘姚人也。少有高名，與光武同遊學。及光武卽位，乃變名姓，隱身不見。帝思其賢，乃令以物色訪之。〔二〕後齊國上言：「有一男子，披羊裘釣澤中。」帝疑其光，乃備安車玄纁，遣使聘之。三反而後至。舍於北軍，給牀褥，太官朝夕進膳。

〔二〕以其形貌求之。

司徒侯霸與光素舊，遣使奉書。〔二〕使人因謂光曰：「公聞先生至，區區欲卽詣造，迫於典司，是以不獲。願因日暮，自屈語言。」光不荅，乃投札與之，口授曰：「君房足下：位至鼎足，甚善。懷仁輔義天下悅，阿諛順旨要領絕。」霸得書，封奏之。帝笑曰：「狂奴故態也。」車駕卽日幸其館。光臥不起，帝卽其臥所，撫光腹曰：「咄咄子陵，不可相助爲理邪？」光又眠不應，良久，乃張目熟視，曰：「昔唐堯著德，巢父洗耳。士故有志，何至相迫乎！」帝曰：「子陵，我竟不能下汝邪？」於是升輿歎息而去。

〔一〕皇甫謐高士傳曰：「霸使西曹屬侯子道奉書，光不起，於牀上箕踞抱膝發書讀訖，問子道曰：『君房素癡，今爲三公，寧小差否？』子道曰：『位已鼎足，不癡也。』光曰：『遣卿來何言？』子道傳霸言。光曰：『卿言不癡，是非癡語也？天子徵我三乃來。人主尙不見，當見人臣乎？』子道求報。光曰：『我手不能書。』乃口授之。使者嫌少，可更足。光曰：『買菜乎？求益也？』」

復引光入，論道舊故，相對累日。帝從容問光曰：「朕何如昔時？」對曰：「陛下差增於往。」因共偃臥，光以足加帝腹上。明日，太史奏客星犯御坐甚急。帝笑曰：「朕故人嚴子陵共臥耳。」

除爲諫議大夫，不屈，乃耕於富春山，〔二〕後人名其釣處爲嚴陵瀨焉。〔三〕建武十七年，復特徵，不至。年八十，終於家。帝傷惜之，詔下郡縣賜錢百萬、穀千斛。

〔一〕今杭州富陽縣也。本漢富春縣，避晉簡文帝鄭太后諱，改曰富陽。

〔二〕顧野王輿地志曰：「七里瀨在東陽江下，與嚴陵瀨相接，有嚴山。桐廬縣南有嚴子陵漁釣處，今山邊有石，上平，可坐十人，臨水，名爲嚴陵釣壇」也。

井丹字大春，扶風郿人也。少受業太學，通五經，善談論，故京師爲之語曰：「五經紛綸井大春。」〔一〕性清高，未嘗脩刺候人。

〔一〕紛綸猶浩博也。

建武末，沛王輔等五王居北宮，皆好賓客，更遣請丹，不能致。信陽侯陰就，光烈皇后弟也，以外戚貴盛，乃詭說五王，求錢千萬，約能致丹，而別使人要劫之。丹不得已，既至，就故爲設麥飯葱葉之食，丹推去之，曰：「以君侯能供甘旨，故來相過，何其薄乎？」更置盛饌，乃食。及就起，左右進輦。丹笑曰：「吾聞桀駕人車，豈此邪？」〔二〕坐中皆失色。就不得已而令去輦。自是隱閉不關人事，以壽終。

〔一〕帝王紀曰：「桀以人駕車。」

梁鴻字伯鸞，扶風平陵人也。父讓，王莽時爲城門校尉，封脩遠伯，使奉少昊後，寓於北地而卒。〔一〕鴻時尚幼，以遭亂世，因卷席而葬。

〔一〕前書莽改允吾爲脩遠。少昊，金天氏之號，次黃帝者。北地，今寧州也。

後受業太學，家貧而尚節介，博覽無不通，而不爲章句。學畢，乃牧豕於上林苑中。曾誤遣火延及它舍，鴻乃尋訪燒者，問所去失，〔二〕悉以豕償之。其主猶以爲少。鴻曰：「無它財，願以身居作。」主人許之。因爲執勤，不懈朝夕。鄰家耆老見鴻非恆人，乃共責讓主

人，而稱鴻長者。於是始敬異焉，悉還其家。鴻不受而去，歸鄉里。

(一)去，亡也。

執家慕其高節，多欲女之，(二)鴻並絕不娶。同縣孟氏有女，狀肥醜而黑，力舉石臼，擇對不嫁，至年三十。父母問其故。女曰：「欲得賢如梁伯鸞者。」鴻聞而娉之。女求作布衣、麻屨，織作筐緝績之具。及嫁，始以裝飾入門。七日而鴻不荅。妻乃跪牀下請曰：「竊聞夫子高義，簡斥數婦，(三)妾亦偃蹇數夫矣。今而見擇，敢不請罪。」鴻曰：「吾欲裘褐之人，可與俱隱深山者爾。今乃衣綺縞，傅粉墨，豈鴻所願哉？」妻曰：「以觀夫子之志耳。妾自有隱居之服。」乃更爲椎髻，著布衣，操作而前。鴻大喜曰：「此真梁鴻妻也。能奉我矣！」字之曰德曜，(名)孟光。

(二)以女妻人曰女，音尼慮反。

(三)斥，遠也。

居有頃，妻曰：「常聞夫子欲隱居避患，今何爲默默？無乃欲低頭就之乎？」鴻曰：「諾。」乃共入霸陵山中，以耕織爲業，詠詩書，彈琴以自娛。仰慕前世高士，而爲四皓以來二十四人作頌。

因東出關，過京師，作五噫之歌曰：「陟彼北芒兮，噫！顧覽帝京兮，噫！宮室崔嵬兮，

噫！人之劬勞兮，噫！遼遼未央兮，噫！肅宗聞而非之，求鴻不得。乃易姓運期，名耀，字侯光，與妻子居齊魯之間。

有頃，又去適吳。將行，作詩曰：「逝舊邦兮遐征，將遙集兮東南。心懷怛兮傷悴，志非非兮升降。」^(一)欲乘策兮縱邁，疾吾俗兮作讒。競舉枉兮措直，咸先佞兮嘒嘒。^(二)（聊）固靡慙兮獨建，冀異州兮尙賢。^(三)聊逍搖兮遨嬉，續仲尼兮周流。儻云覩兮我悅，遂舍車兮卽浮。^(四)過季札兮延陵，求魯連兮海隅。雖不察兮光貌，幸神靈兮與休。^(五)惟季春兮華阜，麥含含兮方秀。哀茂時兮遽邁，愍芳香兮日臭。^(六)悼吾心兮不獲，長委結兮焉究！^(七)口囁囁兮余訕，嗟怛怛兮誰留？^(八)

（一）爾雅注：「懷怛，憂也。非非，高下不定也。」懷音丁劣反。降音下江反。詩曰：「我心則降。」

（二）論語曰：「舉直措諸枉則人服，舉枉措諸直則人不服。」嘒音延，讒言捷急之兒。

（三）建，立也。言已無慙於獨立，所以適吳者，冀異州之人貴尙賢德。

（四）舍其車而就舟船。

（五）光貌，光倜也。言雖不察見季札及魯連，然冀幸其神靈與之同美也。

（六）茂，盛也。臭，敗也。

（七）委結，懷恨也。究，窮也。

（八）訕，謗也。鄭玄注禮記曰：「怛怛，恐也。」

遂至吳，依大家臯伯通，居廡下，〔一〕爲人賃舂。每歸，妻爲具食，不敢於鴻前仰視，舉案齊眉。伯通察而異之，曰：「彼傭能使其妻敬之如此，非凡人也。」乃方舍之於家。鴻潛閉著書十餘篇。疾且困，告主人曰：「昔延陵季子葬子於贏博之間，不歸鄉里，慎勿令我子持喪歸去。」及卒，伯通等爲求葬地於吳，要離家傍。咸曰：「要離烈士，而伯鸞清高，可令相近。」〔二〕葬畢，妻子歸扶風。

〔一〕說文曰：「廡，堂下周屋也。」釋名：「大屋曰廡。」

〔二〕要離，刺吳王僚子慶忌者，家在今蘇州吳縣西。伯鸞墓在其北。

初，鴻友人京兆高恢，少好老子，隱於華陰山中。及鴻東遊，思恢，作詩曰：「鳥嚶嚶兮友之期，〔一〕念高子兮僕懷思，想念恢兮爰集茲。」二人遂不復相見。恢亦高抗，終身不仕。〔二〕

〔一〕毛詩曰：「伐木丁丁，鳥鳴嚶嚶。出自幽谷，遷于喬木。嚶其鳴矣，求其友聲。」

〔二〕高士傳曰：「恢字伯通。」

高鳳字文通，南陽葉人也。少爲書生，家以農畝爲業，而專精誦讀，晝夜不息。妻嘗之

田，曝麥於庭，令鳳護鷄。時天暴雨，而鳳持竿誦經，不覺潦水流麥。妻還怪問，鳳方悟之。其後遂爲名儒，乃教授業於西唐山中。^{〔一〕}

^{〔一〕}山在今唐州湖陽縣西北。^{鄭元注水經云，卽高鳳所隱之西唐山也。}

鄰里有爭財者，持兵而鬪，鳳往解之，不已，乃脫巾叩頭，固請曰：「仁義遜讓，奈何弃之！」於是爭者懷感，投兵謝罪。

鳳年老，執志不倦，名聲著聞。太守連召請，恐不得免，自言本巫家，不應爲吏，又詐與寡嫂訟田，遂不仕。建初中，將作大匠任隗舉鳳直言，到公車，託病逃歸。推其財產，悉與孤兄子。隱身漁釣，終於家。

論曰：先大夫宣侯^{〔二〕}嘗以講道餘隙，寓乎逸士之篇。至高文通傳，輟而有感，以爲隱者也，因著其行事而論之曰：「古者隱逸，其風尙矣。潁陽洗耳，恥聞禪讓；^{〔三〕}孤竹長飢，羞食周粟。^{〔四〕}或高棲以違行，或疾物以矯情，雖軌迹異區，其去就一也。若伊人者，志陵青雲之上，身晦泥汙之下，心名且猶不顯，況怨累之爲哉！與夫委體淵沙，鳴弦揆日者，不其遠乎！」^{〔四〕}

^{〔二〕}沈約宋書曰：「范泰字伯倫。祖汪。父甯，宋高祖受命，拜金紫光祿大夫，加散騎常侍，領國子祭酒，多所陳諫。」

泰博覽篇籍，好爲文章，愛獎後生，孜孜無倦。薨諡宣侯。一卽曄之父也。

〔三〕許由隱於潁陽，聞堯欲禪，乃臨潁而洗耳。

〔三〕伯夷、叔齊，孤竹君之子，不食周粟。

〔四〕委體泉沙謂屈原懷沙礫而自沈也。鳴弦揆日謂嵇康臨刑顧日景而彈琴也。論者以事迹相明，故引康爲喻。

臺佟字孝威，〔二〕魏郡鄴人也。隱於武安山，〔三〕鑿穴爲居，采藥自業。建初中，州辟不就。刺史行部，乃使從事致謁。佟載病往謝。刺史乃執贄見佟曰：〔三〕孝威居身如是，甚苦，如何？佟曰：「佟幸得保終性命，存神養和。如明使君奉宣詔書，夕惕庶事，反不苦邪？」遂去，隱逸終不見。

〔二〕佟晉大冬反。

〔三〕武安縣之山也。

〔三〕嵇康高士傳曰：「刺史執棗栗之贄往。」

韓康字伯休，一名恬休，京兆霸陵人。家世著姓。常采藥名山，賣於長安市，口不二